

(12-2)

中華民國114年度
(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

中央政府總決算

司法官學院單位決算



司法官學院 編

司法官學院 114 年度單位決算

目 次

一、總說明.....	1-9
二、決算報表	
(一)主要表	
1.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0-11
2.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2-13
3.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4-17
4.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無
5.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無
6.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無
(二)附屬表	
1.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18-19
2.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20-23
3. 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24-25
4. 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26-27
5. 歲入保留分析表.....	28
6.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29
7. 歲出保留分析表.....	30-31
8.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32-33
9. 人事費分析表.....	34-35
10. 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無
11.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36-37
12.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38-39
13.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40-41
14. 赴大陸地區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無
15.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無
16. 重要社會發展、重大科技發展計畫執行情形及目標達成情形表..	無
17.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涉及政府未來年度負擔經費明細表..	無
18. 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無
19.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42-45
20. 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	無
21.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無
三、會計報表	
(一)主要表	

1. 平衡表.....	46
2. 收入支出表.....	47

(二) 附屬表

1.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1) 專戶存款明細表.....	48
(2) 應收帳款明細表.....	49
(3) 土地明細表.....	50
(4) 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51
(5)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52
(6) 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53
(7)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54
(8) 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55
(9)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56
(10) 雜項設備明細表.....	57
(11)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明細表.....	58
(12) 電腦軟體明細表.....	59
(13)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60
(14)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61
(15)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62-65
(16) 保證品明細表.....	66
2.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68-69
3. 長期投資明細表.....	無
4. 應付租賃款及其他長期負債變動表.....	無

四、參考表

1.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70
2. 現金出納表.....	71-72
3.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73
4.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74
5.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75-80

司法官學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歲入部分：

1. 本年度預算數新臺幣(以下同)175,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628,279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約 359.02%，茲分項說明如次。
 - (1)賠償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26,000 元，決算數 27,000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為 103.85%，主要係因本年度廠商發生違約之情形增加所致。
 - (2)使用規費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1,000 元，決算數 232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為 23.20%，主要係因圖書室資料影印收入減少所致。
 - (3)財產孳息:本年度預算數 35,000 元，決算數 213,760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為 610.74%，主要係因場地出借租金收入及專戶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4)廢舊物資售價:本年度預算數 107,000 元，決算數 157,200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為 146.92%，主要係因標售廢舊物品增加所致。
 - (5)雜項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6,000 元，決算數 230,087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為 3,834.78%，主要係收回學員 113 年學習期間之訓練津貼。

(二)歲出部分：

1. 本年度預算數 483,457,000 元(含追加預算數 188,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458,895,049 元，賸餘數 24,561,951 元，執行率 94.92%，茲分項說明如次。
 - (1)一般行政:本年度預算數 92,595,000 元(含動支第一預備金 263,000 元及追加預算數 188,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87,533,764 元，賸餘數 5,061,236 元，執行率 94.53%，主要係因人事費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之節餘。
 - (2)司法人員訓練(經常門):本年度預算數 380,870,579 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361,369,864 元，賸餘數 19,500,715 元，執行率 94.88%，主要係因學員實際受訓人數減少所致。
 - (3)司法人員訓練(資本門):本年度預算數 9,991,421 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9,991,421 元，賸餘數 0 元，執行率 100.00%。

(三)平衡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1. 資產合計 601,585,018 元，包括：
 - (1)專戶存款 3,433,601 元，係保管款存入專戶款項。
 - (2)應收帳款 5,051 元，係宿舍區 2F 整修工程空氣汙染防制費退費。
 - (3)土地 493,542,235 元，係辦公廳舍之土地價值。
 - (4)房屋建築及設備 153,045,896 元，係辦公廳舍之建物。
 - (5)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81,668,597 元，係辦公廳舍之建物累計折舊。
 - (6)機械及設備 61,797,597 元，係個人電腦等。
 - (7)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39,906,929 元，係個人電腦等之累計折舊。
 - (8)交通及運輸設備 12,899,598 元，係小客車、電話系統及監視系統等。
 - (9)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9,384,641 元，係小客車、電話系統及監視系統等之累計折舊。
 - (10)雜項設備 34,005,903 元，係螢幕、攝影機及投影機等。
 - (11)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29,039,240 元，係螢幕、攝影機及投影機等之累計折舊。
 - (12)電腦軟體 2,848,544 元，係購買防毒基金統計分析等軟體。
 - (13)存出保證金 6,000 元，係學院有線電視數位化數位機上盒保證金。
2. 負債合計 3,433,601 元，包括：
 - (1)應付代收款 65,001 元，主要係毒品防制基金補助款及代扣員工公保、勞保及健保等款項。
 - (2)存入保證金 3,368,600 元，係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及保固保證金等。
3. 淨資產合計 598,151,417 元，係資產負債淨額 598,151,417 元。

司 法 官 學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本年度 (A)	上年度 (B)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達 5 億元或 20%以上之說明
			增減數 (C)=(A)-(B)	增減% (C)/(B)*100	
資產	601,585,018	597,196,158	4,388,860	0.73	
流動資產	3,438,652	2,104,294	1,334,358	63.41	
專戶存款	3,433,601	2,104,294	1,329,307	63.17	係履約保證金增加。
應收帳款	5,051	0	5,051	0.00	係宿舍整修工程空汙費退費。
固定資產	595,291,822	592,668,764	2,623,058	0.44	
土地	493,542,235	493,542,235	0	0.00	
房屋建築及設備	153,045,896	153,045,896	0	0.00	
累計折舊—房屋 建築及設備	(81,668,597)	(80,057,405)	(1,611,192)	2.01	
機械及設備	61,797,597	52,921,077	8,876,520	16.77	
累計折舊—機械 及設備	(39,906,929)	(35,520,053)	(4,386,876)	12.35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899,598	12,596,301	303,297	2.41	
累計折舊—交通 及運輸設備	(9,384,641)	(8,465,247)	(919,394)	10.86	
雜項設備	34,005,903	32,294,771	1,711,132	5.30	
累計折舊—雜項 設備	(29,039,240)	(27,688,811)	(1,350,429)	4.88	
無形資產	2,848,544	2,417,100	431,444	17.85	
電腦軟體	2,848,544	2,417,100	431,444	17.85	
其他資產	6,000	6,000	0	0.00	
存出保證金	6,000	6,000	0	0.00	
負債	3,433,601	2,104,294	1,329,307	63.17	
流動負債	65,001	20,214	44,787	221.56	
應付代收款	65,001	20,214	44,787	221.56	係毒防基金補助款及代扣員工勞、健保等。
其他負債	3,368,600	2,084,080	1,284,520	61.63	
存入保證金	3,368,600	2,084,080	1,284,520	61.63	係履約保證金增加。
淨資產	598,151,417	595,091,864	3,059,553	0.51	
資產負債淨額	598,151,417	595,091,864	3,059,553	0.51	

司 法 官 學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二)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之揭露說明：無。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本學院業務職掌主要為辦理司法官考試錄取人員養成教育及法務部所屬司法人員在職專業(長)訓練。次要業務為協助其他機關(構)辦理職前養成訓練及在職人員專業(長)訓練。有關司法官考試錄取人員養成教育部分，計有司法官培育計畫為期 2 年(含基礎講習；專業法律理論與司法實務等課程之研習與評量；地方法院暨檢察署實地見習；行政機關暨非政府組織(NGO、NPO)學習；擬判測驗、綜合研討及分科教育等學習階段)。遴選檢察官職前研習班為期 1 年(含實境課程與基礎講習、檢察機關與矯正機關學習、口試及實務綜合研習等學習階段)、檢察事務官訓練班為期 9 個月(含專業法律及實務等課程學習、地方檢察署實務訓練、綜合研討等學習階段)，書記官訓練班為期 3 週。

本(114)年度辦理司法官考試錄取人員養成教育部分，計有司法官第 64 期、第 65 期及第 66 期：第 64 期學員 162 人，均於年度內完成第 3 階段綜合研討與分科教育課程並於本年 8 月 27 日結業；第 65 期學員 181 人，自 113 年 8 月 26 日報到，其中 1 人因個人生涯規劃自願中途離訓，經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核定廢止受訓資格，餘 180 人均於年度內完成第 1 階段研習，刻正進行第 2 階段院檢學習；第 66 期學員 178 人，自 114 年 8 月 25 日報到，刻正進行第 1 階段基礎講習課程與各類法律理論及檢察、民事、刑事等司法實務課程學習，預計 116 年 8 月 24 日結業。

本(114)年度辦理遴選檢察官職前研習部分，遴選檢察官職前研習班第 7 期研習人員 5 人，於年度內完成第 2 階段司法業務學習及第 3 階段綜合研習課程，並於本年 8 月 28 日結業分派；第 8 期研習人員 4 人，自 114 年 8 月 26 日報到，於年度內完成第 1 階段研習，刻正進行第 2 階段行政及司法警察機關業務、檢察及審判司法業務學習，預計 115 年 8 月 25 日結業。

檢察事務官班第 27 期學員 97 人，自 114 年 3 月 12 日入本學院受訓，於 114 年 12 月 11 日結訓，惟其中 4 人停止訓練，1 人重新訓練，故共計 92 人已於 12 月 11 日完成分發報到。觀護人訓練班第 44 期學員、書記官訓練班(職前)第 115 期 2 梯次及書記官訓練班(在職)第 116 期 2 梯次均依計畫期程辦理完畢。

本學院辦理法務部所屬司法人員在職專業(長)訓練部分，完成檢察首長領導研習班、地方檢察署主任檢察官、二審新進檢察官研習班、公訴檢察官進階班及 3 場次轉型正義系列課程之核心課程；辦理 114 年度司法人員環保案件專業課程及認證班(第一階段)(在地開班-臺中地檢署)_環境執法跨域論壇、「洗錢及打詐相關系統之介紹與應用」研習課程、打詐新四法之法律適用與洗錢防制實務、114 司法人員營業秘密法專業課程及認證基礎班、司法人員營業秘密法專業課程及認證進階班、Mark A. Zöller 教授專題演講、國民法官法基礎研習班、司法人員政府採購法初階、進階專業證照班，另辦理 1 梯次檢察(事務)官外國語文進修班及 15 梯次電腦教育訓練班之司法輔助課程。

本學院於 105 年 4 月起透過已建置完成的 Cisco WebEx 視訊系統及柏拉圖雲端教室，以互動即時方式，提供遠地不克參加研習之檢察官，利用電腦、手機或 PAD 同步線上學習，以達

司 法 官 學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學習無落差。109 年度除柏拉圖教室外更將雲端同步教室系統擴展至學院各教室，以強化數位學習課程之多元性及豐富性，110 年 12 月完成本學院第二辦公室多功能教室之資訊網路設施，以提供受訓學員更穩定的網路環境與資訊服務；本學院亦於 105 年 9 月完成「數位課程線上學習系統」，建置專屬檢察官之 e 化學習園地，課程內容以規劃完整銜接之檢察官終身學習為主，並適時規劃檢察官專業知能、偵查技巧、重大案件經驗分享等數位課程，以方便檢察官於課後隨時研習，本年度線上共 123 堂數位學習課程，點閱率 798 人次。

本學院協助其他機關(構)辦理或合作辦理各項訓練部分，接受委託辦理訓練計有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委辦 113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法制類科實務訓練班為期 4 週之訓練課程。

另外，本學院於 102 年 7 月 1 日改制後，業務職掌再增設「犯罪防治研究中心」，為擔任國家刑事政策智庫角色，並發揮犯罪防治研究效能，經規劃三大具體工作目標，包括：1. 建立並維護推廣犯罪防治研究資料庫。2. 爭取委託研究案經費，或透過自體研究方式，專案研究當前犯罪問題，研擬可行對策。3. 增進與國內外犯罪研究學術機構之交流合作；且在 114 年度業已如期完成以下工作績效：1. 建置並維護管理資料庫網站 1 處。2. 辦理犯罪防治自體研究專案 7 案。3. 委託辦理犯罪防治學術研究專案 2 案，調查專案 1 案。4. 編印犯罪防治研究專書 1 本。5. 辦理或參與國內外學術研討或發表會 8 場次。6. 辦理犯罪防治研究發展諮詢會議 2 次。7. 辦理專刊學術編輯會議 1 次。8. 辦理「多元處遇成效評估-教育訓練工作坊」1 次。9. 辦理國際學者交流訪問 2 次。10. 辦理犯罪防治研究交流會 8 場次。11. 辦理傑出碩博士論文評選 1 次。12. 發行犯罪防治研究專刊 3 次。13. 參與大專生公務見習計畫 3 人次。14. 於國內、外學術期刊發表論文共 4 篇。15. 於國內、外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共 17 篇。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一般行政	發揮犯罪防治效能	1. 定期維護、更新犯罪防治研究中心網路平台，提供社會大眾閱覽下載，以強化犯罪防治之資訊化服務。 2. 集結犯罪防治與刑事政策研究論文，建置於上開網路平台。	1. 於 103 年 6 月完成「犯罪防治研究資料庫」網站平台之建置後，持續於網站中增加視覺與影像化的網頁更新設計，建置一系列學術論文及電子書刊，截至 114 年 12 月底上網瀏覽人數已超過 577 萬人次。 2. (1) 出版論文合輯與犯罪狀況分析各 1 冊、出版專刊 3 期，以及辦理傑出論文獎 1 次等方式，集結研究論文，建置於上開網路平台供社會各界閱覽，114 年共有 35 篇論文產出之量能。 (2) 分別與國家圖書館協商簽定「臺灣期刊論文索引系統」文獻傳遞無償、非專屬再授權合作協議，以及與華藝數位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期刊暨	

司 法 官 學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3. 爭取委託研究案經費，或透過自體研究方式，專案研究當前犯罪問題，研擬可行對策。</p> <p>4. 增進與國內外犯罪研究學術機構之交流合作。</p>	<p>研討會論文授權合約書」、「期刊 DOI 註冊代理授權合約」、與元照出版有限公司簽訂「數位出版合作合約書」、以及申請 ISSN 國際標準期刊號，以提昇犯罪防治研究推廣的整體效能。</p> <p>3. 辦理「電信網路詐欺集團犯罪之跨部門防制經驗研究」及「高齡長刑期受刑人處遇對策與作為之研究」2 項委託研究案、「臺灣民眾對檢察體系之認知與滿意度調查研究」1 項委託調查案，以及「以再犯預防為導向之 AI 人工智慧毒品施用犯罪大數據應用分析計畫(第 3 期)-兼評估各地方檢察署多元處遇方案協力計畫」、「多元處遇最佳實踐標準及成效一致性評估-第 2 期」、「中華民國一一三年犯罪狀況及其分析-2024 犯罪趨勢關鍵報告」、「檢察機關溝通機制之初探-以媒體互動為核心」、「我國更生保護之社會復歸成效指標初探」、「從抗拒到接納：毒品減害工作者對說服策略運用之觀點」、「從偏差到復元：少年詐欺犯罪之成因探討與建構全人復元導向的詐欺犯罪人處遇模式」等 7 項自體研究案，除辦理學術發表會，並將研究成果送請相關政府機關參考。</p> <p>4. 增進與國內外犯罪研究學術機構之交流合作重要事宜如下： (1) 114.01.07 召開「刑事政策與犯罪防治研究專刊」編輯會議。 (2) 114.03.31 召開 114 年度第 1 次「犯罪防治研究發展諮詢會」會議。 (3) 114.05.02 邦交國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聯邦率團訪問本中心。 (4) 114.05.23 與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北美華人犯罪學會(ACCCJ)及銘傳大學社會科學院比較刑事司法研究中心共同舉辦「2025 年偏差、犯罪及刑事司法國際研討會」並發表論文。 (5) 114.05.26 與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系暨研究所共同舉辦「2025 犯罪防治學術研討會」並發表論文。</p>	

司 法 官 學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節約能源及用水	貫徹「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效率提升計畫」及「節約用水常態化行動方案」。	(6) 114.05.28 至 114.05.29 與國立中正大學共同舉辦「2025 青少年藥物濫用預防與犯罪防治國際研討會」並發表論文。 (7) 114.07.25 召開 114 年度第 2 次「犯罪防治研究發展諮詢會」會議。 (8) 114.10.17 與國立中正大學共同舉辦「2025 年犯罪問題與對策學術研討會」並發表論文。 (9) 114.10.27 與社團法人臺灣毒品處遇政策研究學會共同舉辦「臺灣司法毒品處遇整合論壇」並發表論文。 (10) 114.11.07 財團法人人工智慧法律國際研究基金會率國際學者團訪問本中心。 (11) 114.11.08 與財團法人人工智慧法律國際研究基金會共同舉辦「2025 第八屆人工智慧與法律國際學術研討會」。 (12) 114.12.9 辦理 2025 年犯罪防治研究學術發表會暨第十二屆傑出碩博士犯罪防治研究論文獎頒獎活動。 (13) 114.12.16 與臺灣高等檢察署共同舉辦「2025 多元處遇教育訓練工作坊暨學術研討會」並發表論文。	
一般行政	加強人事管理	1. 依法辦理任免遷調及推行人事公開：確依公務人員	114 年度用油、用電及用水使用情形： 1、用油部分：618.3 公升較去年同期減少 181.3 公升，減少用油 22.67%。 2、用電部分：114 萬 2,600 度較去年增加 5,000 度，正成長 0.44%。 正成長原因： (1) 自 112 年中起，教學區無障礙電梯落成啟用，設備使用率高，亦導致用電增加。 (2) 本年度長期班如司法官第 66 期受訓學員較 113 年增加 13.81%、檢察事務官訓練班第 27 期受訓學員較 113 年度增加 23.71%，加諸各短期班亦有增加班期及人數之情形，如檢察首長研習班、地方檢察署主任檢察官研習班等，故課程、餐宿等用電需求均隨之增加。 3、用水部分：18,899 度較去年增加 723 度，正成長 3.98%。	
			1. 依法辦理任免遷調及推行人事公開： (1) 提列 114 年公務人員普等考試任用計畫 1 人、組員及助理研究員各外補 1	

司 法 官 學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確實辦理立目、案查、清理、定作、檔案應用服務	<p>陞遷法、任用法等相關規定，本公平、公正、公開原則辦理任免遷調案件，並依規定期限辦理人員動態、送審作業。</p> <p>2. 積極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鼓勵同仁參加各項學習活動。</p>	<p>人。</p> <p>(2)綜合行政職系組員僱職務代理人員 1 人。</p> <p>(3)依規定期限辦理人員動態、送審作業計 3 件，均正確無誤。</p> <p>2. 積極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鼓勵同仁參加各項學習活動： 為建立多元學習管道，本學院依行政院函頒公務人員年度學習時數規定，規劃辦理系列課程包含環境教育、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性別主流化、全民國防教育、廉政與服務倫理、行政中立及人權教育等教育訓練，核給學習時數 20 小時，鼓勵同仁線上學習、核給學習時數且本學院同仁均已達成公務人員每人每年最低學習時數及業務相關學習時數規定。</p>	
司法人員訓練	辦理司法養成教育	<p>1. 賡續落實檔案立案編目之具體作為。</p> <p>2. 落實檔案清查及銷毀，將各類未編目資料歸檔資訊化，並確實辦理檔案鑑定作業。</p> <p>3. 檔案清理作業將結合新版公文管理系統清除未具有存留價值之檔案。</p> <p>4. 擴充庫房、檔案應用服務處等硬體設備，確認目錄彙送之完整性及正確性。</p> <p>5. 辦理 70 周年院慶檔案展覽。</p>	<p>1. 已完成本學院 114 年檔案立案編目作業。</p> <p>2. 依據本學院檔案計畫性清理，於 7 月辦理國家檔案移轉作業；另於 12 月完成 81-89 年檔案清查作業，旋即著手籌備檔案鑑定會議前置作業。</p> <p>3. 於執行檔案清查作業之際同步修正公文系統並將錯誤之檔案目錄下架 NEAR 網站，以維本學院檔案目錄於 NEAR 網站之正確性。</p> <p>4. 已完成擴充庫房等處之硬體設備，含購置恆溫恆濕防潮櫃體；另於 114 年 1 月及 7 月分別辦理檔案目錄彙送。</p> <p>5. 70 周年院慶檔案展覽已於 114 年 2 月 14 日辦理完竣。</p>	
		<p>司法官班分 3 階段實施： 第 1 階段：基礎講習與各類司法實務課程之講授、研習、擬判及</p>	<p>1. 司法官第 64 期學員 162 人，均於年度內完成第 3 階段綜合研討與分科教育課程，並於本年 8 月 27 日結業。</p> <p>2. 第 65 期學員 181 人，自 113 年 8 月 26 日報到，其中 1 人因中途離訓，經公務</p>	

司 法 官 學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司法人員訓練	辦理檢察事務官班等各項職前教育	<p>演習。</p> <p>第 2 階段：院檢學習及行政機關學習。</p> <p>第 3 階段：擬判測驗、實務綜合研討及分科教育。</p> <p>遴選檢察官職前研習班分 3 階段實施： 第 1 階段：法律實務及相關理論課程。 第 2 階段：行政及司法警察機關業務、檢察及審判司法業務學習。 第 3 階段：綜合研習。</p> <p>辦理檢察事務官班、觀護人訓練班、行政執行官班、法制人員訓練班、書記官訓練班（職前）等各項職前教育。</p>	<p>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核定廢止受訓資格，其餘 180 人均於年度內完成第 1 階段研習，刻正進行第 2 階段院檢學習，預計 115 年 8 月 25 日結業。</p> <p>3. 司法官第 66 期學員 178 人，自 114 年 8 月 25 日報到，刻正進行第 1 階段基礎講習課程與各類法律理論及檢察、民事、刑事等司法實務課程學習，預計 116 年 8 月 24 日結業。</p> <p>1. 遴選檢察官職前研習班第 7 期研習人員 5 人，於年度內完成第 2 階段司法業務學習及第 3 階段綜合研習課程，並於 114 年 8 月 28 日結業分派。</p> <p>2. 遴選檢察官職前研習班第 8 期研習人員 4 人，自 114 年 8 月 26 日報到，於年度內完成第 1 階段研習，目前正進行第 2 階段行政及司法警察機關業務、檢察及審判司法業務學習，預計 115 年 8 月 25 日結業。</p>	
	辦理司法工作人員在職訓練	<p>辦理書記官訓練班（在職）（2 梯次）、電腦班（15 梯次）等在職訓練業務。</p>	<p>1. 檢察事務官班第 27 期學員 97 人，自 114 年 3 月 12 日入本學院受訓，於 114 年 12 月 11 日結訓，惟其中 4 人停止訓練，1 人重新訓練，故共計 92 人已於 12 月 11 日完成分發報到。</p> <p>2. 書記官訓練班（職前）第 115 期於 114 年 1 月 13 日至 2 月 7 日、2 月 17 日至 3 月 7 日分 2 梯次辦理，訓練為期 3 週，學員分別為 75 及 62 人。</p> <p>3. 觀護人訓練班第 44 期學員共計 7 人，自 114 年 3 月 17 日至 5 月 9 日 8 週於學院研習，已於 5 月 9 日結訓。</p> <p>4. 113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法制類科實務訓練班學員共 65 人，訓練為期 4 週，自 114 年 4 月 28 日起至 5 月 23 日，已於 5 月 23 日結訓。</p> <p>1. 書記官訓練班（在職）第 116 期於 114 年 8 月 4 日至 5 日、8 月 7 日至 8 日分 2 梯次辦理，學員共 80 人。</p> <p>2. 電腦班（15 梯次）依計畫期程辦理完畢。</p>	

司 法 官 學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司法人員訓練	辦理檢察官在職進修	檢察官在職進修班、檢察官外語班等訓練。	<p>1. 完成檢察首長領導研習班、地方檢察署主任檢察官、二審新進檢察官研習班、公訴檢察官進階班及 3 場次轉型正義系列課程之核心課程；辦理 114 年度司法人員環保案件專業課程及認證班（第一階段）（在地開班-臺中地檢署）_環境執法跨域論壇、「洗錢及打詐相關系統之介紹與應用」研習課程、打詐新四法之法律適用與洗錢防制實務、114 司法人員營業秘密法專業課程及認證基礎班、司法人員營業秘密法專業課程及認證進階班、Mark A. Zöller 教授專題演講、國民法官法基礎訓研習班、司法人員政府採購法初階、進階專業證照班，另辦理 1 梯次外國語文進修班。</p> <p>2. 本年度線上共 123 堂數位學習課程，點閱率達 798 人次。</p>	
司法人員訓練	辦理國際研討會	拓展國際司法交流，使學員具有國際觀，增廣學員之學習視野，本學院自 95 年開始，每年舉辦大型國際研討會，邀請國際司法教育或學術機構、學界或實務界知名人士參加。	於 114 年 10 月 16 至 17 日辦理 2025 年「司法倫理的界限與挑戰—檢察官、法官與律師的職業道德實踐」國際研討會。	

四、其他重要說明：無。

司法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6,000	0	26,000
	99			0423100000-5 司法官學院	26,000	0	26,000
		01		0423100300-9 賠償收入	26,000	0	26,000
			01	0423100301-1 一般賠償收入	26,000	0	26,00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1,000	0	1,000
	82			0523100000-0 司法官學院	1,000	0	1,000
		01		0523100300-4 使用規費收入	1,000	0	1,000
			01	0523100303-2 資料使用費	1,000	0	1,0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142,000	0	142,000
	110			0723100000-1 司法官學院	142,000	0	142,000
		01		0723100100-6 財產孳息	35,000	0	35,000
			01	0723100101-9 利息收入	4,000	0	4,000
			02	0723100103-4 租金收入	31,000	0	31,000
			02	0723100500-4 廢舊物資售價	107,000	0	107,000
07				1200000000-8 其他收入	6,000	0	6,000
	109			1223100000-0 司法官學院	6,000	0	6,000
		01		1223100200-0 雜項收入	6,000	0	6,000
			01	12231002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02	1223100210-3 其他雜項收入	6,000	0	6,000
				經常門小計	175,000	0	175,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175,000	0	175,000

官學院
別決算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27,000	0	0	27,000	1,000	103.85	
27,000	0	0	27,000	1,000	103.85	
27,000	0	0	27,000	1,000	103.85	
27,000	0	0	27,000	1,000	103.85	
232	0	0	232	-768	23.20	
232	0	0	232	-768	23.20	
232	0	0	232	-768	23.20	
232	0	0	232	-768	23.20	
370,960	0	0	370,960	228,960	261.24	
370,960	0	0	370,960	228,960	261.24	
213,760	0	0	213,760	178,760	610.74	
15,681	0	0	15,681	11,681	392.03	
198,079	0	0	198,079	167,079	638.96	
157,200	0	0	157,200	50,200	146.92	
225,036	5,051	0	230,087	224,087	3,834.78	
225,036	5,051	0	230,087	224,087	3,834.78	
225,036	5,051	0	230,087	224,087	3,834.78	
206,910	5,051	0	211,961	211,961		
18,126	0	0	18,126	12,126	302.10	
623,228	5,051	0	628,279	453,279	359.02	
0	0	0	0	0		
623,228	5,051	0	628,279	453,279	359.02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04				3400000000-1 司法支出	492,902,524	188,000	0	0		
						0	0	188,000		
		01		3423100100-9 一般行政	92,144,000	188,000	0	0		
						263,000	0	451,000		
		02		3423101000-0 司法人員訓練	390,862,000	0	0	0		
						0	0	0		
		04		3423109800-0 第一預備金	263,000	0	0	0		
						-263,000	0	-263,000		
		01		347701340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9,633,524	0	0	0		
						0	0	0		
26				7600000000-8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5,163,448	0	0	0		
						0	0	0		
		01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5,163,448	0	0	0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1,402,090	0	0	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1,402,090	0	0	0		
						0	0	0		
				合計	499,468,062	188,000	0	0		
						0	0	188,000		

官學院
別決算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493,090,524	455,410,387	13,118,186	-24,561,951	95.02
	0	468,528,573		
92,595,000	74,415,578	13,118,186	-5,061,236	94.53
	0	87,533,764		
390,862,000	371,361,285	0	-19,500,715	95.01
	0	371,361,285		
0	0	0	0	
	0	0		
9,633,524	9,633,524	0	0	100.00
	0	9,633,524		
5,163,448	5,163,448	0	0	100.00
	0	5,163,448		
5,163,448	5,163,448	0	0	100.00
	0	5,163,448		
1,402,090	1,402,090	0	0	100.00
	0	1,402,090		
1,402,090	1,402,090	0	0	100.00
	0	1,402,090		
499,656,062	461,975,925	13,118,186	-24,561,951	95.08
	0	475,094,111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12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02			0023100000-3 司法官學院	483,269,000	188,00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474,328,000	188,000	0	0	0	0
				資本門小計	8,941,000	0	0	0	0	0
						0	-1,050,421	-862,421		
						0	1,050,421	1,050,421		
		01		3423100100-9 一般行政	92,144,000	188,000	0	0	0	0
				10 人事費	57,406,000	0	0	0	0	0
				20 業務費	34,678,000	188,000	0	0	0	0
				40 獎補助費	6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263,000	0	451,000		
		02		3423101000-0 司法人員訓練	381,921,00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327,053,000	0	0	0	0	0
				20 業務費	54,868,000	0	0	0	0	0
						0	-1,050,421	-1,050,421		
		02		3423101000-0* 司法人員訓練	8,941,000	0	0	0	0	0
				30 設備及投資	8,941,000	0	0	0	0	0
						0	1,050,421	1,050,421		
		04		3423109800-0 第一預備金	263,000	0	0	0	0	0
				60 預備金	263,000	0	0	0	0	0
						-263,000	0	-263,000		
						0	0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402,090	0	0	0	0	0
						0	0	0	0	0

官學院
別決算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483,457,000	445,776,863	13,118,186	-24,561,951	94.92
	0	458,895,049		
473,465,579	435,785,442	13,118,186	-24,561,951	94.81
	0	448,903,628		
9,991,421	9,991,421	0	0	100.00
	0	9,991,421		
92,595,000	74,415,578	13,118,186	-5,061,236	94.53
	0	87,533,764		
57,406,000	52,347,370	0	-5,058,630	91.19
	0	52,347,370		
35,129,000	22,008,208	13,118,186	-2,606	99.99
	0	35,126,394		
60,000	60,000	0	0	100.00
	0	60,000		
380,870,579	361,369,864	0	-19,500,715	94.88
	0	361,369,864		
327,053,000	307,552,285	0	-19,500,715	94.04
	0	307,552,285		
53,817,579	53,817,579	0	0	100.00
	0	53,817,579		
9,991,421	9,991,421	0	0	100.00
	0	9,991,421		
9,991,421	9,991,421	0	0	100.00
	0	9,991,421		
0	0	0	0	0.00
	0	0		
0	0	0	0	0.00
	0	0		
1,402,090	1,402,090	0	0	100.00
	0	1,402,090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10 人事費	1,402,09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402,090	0	0	0		
05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5,163,448	0	0	0		
				10 人事費	5,163,448	0	0	0		
				經常門小計	5,163,448	0	0	0		
27				347701340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9,633,524	0	0	0		
				10 人事費	9,633,524	0	0	0		
				經常門小計	9,633,524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16,199,062	0	0	0		
				合計	499,468,062	188,000	0	0		
						0	0	188,000		

官學院
別決算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402,090	1,402,090	0	0	100.00
	0	1,402,090		
1,402,090	1,402,090	0	0	100.00
	0	1,402,090		
5,163,448	5,163,448	0	0	100.00
	0	5,163,448		
5,163,448	5,163,448	0	0	100.00
	0	5,163,448		
5,163,448	5,163,448	0	0	100.00
	0	5,163,448		
9,633,524	9,633,524	0	0	100.00
	0	9,633,524		
9,633,524	9,633,524	0	0	100.00
	0	9,633,524		
9,633,524	9,633,524	0	0	100.00
	0	9,633,524		
16,199,062	16,199,062	0	0	100.00
	0	16,199,062		
499,656,062	461,975,925	13,118,186	-24,561,951	95.08
	0	475,094,111		

司法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12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02			0023100000-3 司法官學院	359,899,655	75,825,787	60,000	0	435,785,442
		01		3423100100-9 一般行政	52,347,370	22,008,208	60,000	0	74,415,578
		02		3423101000-0 司法人員訓練	307,552,285	53,817,579	0	0	361,369,864
				小計	359,899,655	75,825,787	60,000	0	435,785,442
12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02			0023100000-3 司法官學院	0	13,118,186	0	0	13,118,186
		01		3423100100-9 一般行政	0	13,118,186	0	0	13,118,186
				保留數	0	13,118,186	0	0	13,118,186
				合計	359,899,655	88,943,973	60,000	0	448,903,628

官學院
 決算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9,991,421	0	9,991,421	445,776,863	
0	0	0	0	74,415,578	行政區及教學區天花板更新工程之工程管理費決算數0元。
0	9,991,421	0	9,991,421	371,361,285	
0	9,991,421	0	9,991,421	445,776,863	
0	0	0	0	13,118,186	
0	0	0	0	13,118,186	行政區及教學區天花板更新工程之工程管理費保留數0元。
0	0	0	0	13,118,186	
0	9,991,421	0	9,991,421	458,895,049	

司法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司法人員訓練	
10人事費	52,347,370	307,552,285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0,286,511	258,079,134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3,113,668	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307,640	0	
1030 獎金	7,760,730	19,849,218	
1035 其他給與	780,614	0	
1040 加班費	2,268,261	0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72,600	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413,699	0	
1055 保險	3,343,647	29,623,933	
20業務費	22,008,208	53,817,579	
2003 教育訓練費	41,000	0	
2006 水電費	7,763,756	0	
2009 通訊費	669,450	3,190	
2015 權利使用費	0	79,900	
2018 資訊服務費	1,442,967	4,386,68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67,955	1,306,099	
2024 稅捐及規費	58,896	0	
2027 保險費	94,174	0	
2030 兼職費	4,603	0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0	145,94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86,960	10,784,269	
2039 委辦費	1,377,000	0	
2051 物品	623,570	2,893,772	
2054 一般事務費	6,703,477	33,056,814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84,024	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9,234	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84,394	1,160,904	
2072 國內旅費	422,000	0	
2078 國外旅費	211,394	0	
2084 短程車資	4,354	0	
2093 特別費	109,000	0	
30設備及投資	0	9,991,421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203,025	

官學院
 決算累計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359,899,655
				288,365,645
				3,113,668
				1,307,640
				27,609,948
				780,614
				2,268,261
				72,600
				3,413,699
				32,967,580
				75,825,787
				41,000
				7,763,756
				672,640
				79,900
				5,829,649
				1,474,054
				58,896
				94,174
				4,603
				145,949
				11,771,229
				1,377,000
				3,517,342
				39,760,291
				584,024
				59,234
				1,845,298
				422,000
				211,394
				4,354
				109,000
				9,991,421
				203,025

司法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司法人員訓練	
3035 雜項設備費	0	9,788,396	
40獎補助費	60,000	0	
4085 獎勵及慰問	60,000	0	
小 計	74,415,578	371,361,285	
保留數			
20業務費	13,118,186	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3,118,186	0	
小 計	13,118,186	0	
合 計	87,533,764	371,361,285	

官學院
 決算累計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9,788,396
				60,000
				60,000
				445,776,863
				13,118,186
				13,118,186
				13,118,186
				458,895,049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合計	623,228	0	0
本年度	623,228	0	0
04231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7,000	0	0
0523100303 資料使用費	232	0	0
0723100101 利息收入	15,681	0	0
0723100103 租金收入	198,079	0	0
07231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157,200	0	0
12231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06,910	0	0
12231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18,126	0	0
以前年度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二、以前年度歲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司法官
公庫撥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合計	461,975,925	0	0	0
本年度	461,975,925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445,776,863	0	0	0
3423100100 一般行政	74,415,578	0	0	0
3423101000 司法人員訓練	371,361,285	0	0	0
二、統籌科目	16,199,062	0	0	0
34770134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9,633,524	0	0	0
76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5,163,448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402,090	0	0	0
以前年度	0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學院
數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461,975,925	13,118,186
0	0	0	461,975,925	13,118,186
0	0	0	445,776,863	13,118,186
0	0	0	74,415,578	13,118,186
0	0	0	371,361,285	0
0	0	0	16,199,062	0
0	0	0	9,633,524	0
0	0	0	5,163,448	0
0	0	0	1,402,09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司法官學院
歲入保留分析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分列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入保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114	12231002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5,051	0	5,051		依115年1月12日北市環空字第11530316546號函，本學院114年度宿舍區2F整修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應退費5,051元。
	小計	5,051	0	5,051		
	合計	5,051	0	5,051		

司法官學院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14	0423100301-1 一般賠償收入	1,000	3.85	
	0523100303-2 資料使用費	-768	-76.80	主要係因圖書室資料影印收入減少所致。
	0723100101-9 利息收入	11,681	292.03	主要係本學院薪資專戶之利息收入。
	0723100103-4 租金收入	167,079	538.96	主要係因場地出借租金收入增加所致。
	0723100500-4 廢舊物資售價	50,200	46.92	主要係因標售廢舊物品增加所致。
	12231002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11,961		主要係收回學員113年學習期間之訓練津貼。
	1223100210-3 其他雜項收入	12,126	202.10	主要係因收到首長宿舍房屋津貼。
	小計	453,279	259.02	
	本年度合計	453,279	259.02	

司法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14	3423100100-9 一般行政	0	13,118,186	13,118,186	14.17
	經常門小計	0	13,118,186	13,118,186	2.68
	經資門小計	0	13,118,186	13,118,186	2.63
	經常門合計	0	13,118,186	13,118,186	2.68
	經資門合計	0	13,118,186	13,118,186	2.63

官學院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經常門	A19	13,118,186	行政區及教學區天花板更新工程於114年12月26日開工，預計竣工日期為115年6月23日，故申請保留工程款及設計監造服務費。	
		13,118,186		
		13,118,186		
		13,118,186		
		13,118,186		

司法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14	3423100100-9 一般行政	5,061,236	5.47	2	5,058,630
				10	2,606
	3423101000-0 司法人員訓練	19,500,715	4.99	2	19,500,715
	小計	24,561,951			24,561,951
	本年度合計	24,561,951			24,561,951

官學院

免、註銷)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人事費節餘。		0		
擲節支出。		0		
實際受訓人數較少人事費節餘。		0		
		0		
		0		

司法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05,775,000	0	305,775,000	288,365,64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3,519,000	0	3,519,000	3,113,668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765,000	0	1,765,000	1,307,640
六、獎金	30,879,000	0	30,879,000	27,609,948
七、其他給與	834,000	0	834,000	780,614
八、加班費	2,748,000	0	2,748,000	2,268,261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72,600
十、退休離職儲金	3,773,000	0	3,773,000	3,413,699
十一、保險	35,166,000	0	35,166,000	32,967,580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384,459,000	0	384,459,000	359,899,655

官學院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17,409,355	-5.69	40	37	
-405,332	-11.52	4	4	
-457,360	-25.91	4	3	實際進用3人，致有贖餘。
-3,269,052	-10.59	0	0	1.考績獎金3,430,255元。 2.特殊功勳獎賞15,000元。 3.年終工作獎金24,164,693元。
-53,386	-6.40	0	0	
-479,739	-17.46	0	0	
72,600		0	0	
-359,301	-9.52	0	0	
-2,198,420	-6.25	0	0	
0		0	0	1.以「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進用勞務承攬9人、決算數4,989,314元。 2.以「司法人員訓練-司法官訓練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勞務承攬24人、決算數12,880,079元。 3.以「司法人員訓練-司法官訓練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約用人員1人，決算數145,949元。
-24,559,345	-6.39	48	44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九、獎助			60,000	60,000	0
6.獎勵及慰問			60,000	60,000	0
退職(休)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60,000	60,000	0
	小計		60,000	60,000	0
	合計		60,000	60,000	0

官學院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60,000	0						0		
60,000	0						0		
60,000	0	V					0		依據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修正公布之「退休人員照護事項」辦理。
60,000	0						0		
60,000	0						0		

司法
委託辦理計畫()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114	國立中正大學	電信網路詐欺集團犯罪之跨部門防制經驗研究	684,000	1131210	1141231	1141216	一般行政	684,000
114	國立中正大學	高齡長刑期受刑人處遇對策與作為之研究	693,000	1131230	1141231	1141219	一般行政	693,000
			1,377,000				科目小計	1,377,000
	小計		1,377,000					1,377,000
	合計		1,377,000					1,377,000

官學院

事項)經費報告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請勾選)			報告		報告公開日期			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委託研究計畫	民意調查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年	月	日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是	否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0	0	684,000	v		v				v		115	01	14	v			v	1.透過期中、期末報告審查會，邀請學者、專家共同審視研究成果，以掌握研究導向與問題發現及政策建議之準確性。 2.研究結果透過學術發表會，邀請各級檢察機關及矯正機關首長出席主持或與談，藉以凝聚共識以及精進政策之運用。 3.研究成果送請各相關業務主管機構，作為革新相關制度之參考。
0	0	693,000	v		v				v		115	01	14	v			v	1.透過期中、期末報告審查會，邀請學者、專家共同審視研究成果，以掌握研究導向與問題發現及政策建議之準確性。 2.研究結果透過學術發表會，邀請各級檢察機關及矯正機關首長出席主持或與談，藉以凝聚共識以及精進政策之運用。 3.研究成果送請各相關業務主管機構，作為革新相關制度之參考。
0	0	1,377,000																
0	0	1,377,000																
0	0	1,377,000																

司法官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14	3423100100-9 一般行政	200300 教育訓練費	41,000	41,000	(6)	選派檢察官赴德國特里爾大學及司法機關研習交流，執行司法官學院與德國特里爾大學合作交流計畫
	小計		41,000	41,000		
114	3423100100-9 一般行政	207800 國外旅費	214,000	211,394	(1)	赴斯洛伐克、奧地利考察司法官養成教育及司法實務訓練
	小計		214,000	211,394		
	114年度合計		255,000	252,394		

學院

情形報告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訖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141024 1141110	德國	特里爾	臺北地方檢察署 檢察官	黃則儒				0	0	0	0	0	本案尚未屆報告繳交期限，已列管追蹤。
1141026 1141101	奧地利	維也納	院長 教務組導師	吳巡龍 陳欣活	115	01	07	1	0	0	1	1	出國計畫變更(人數、天數、經費)相關文號：法務部114年10月14日法人字第11400233560號函。
								1	0	0	1	1	
								1	0	0	1	1	

司法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常移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計	388,020	77,022	0	0	0	6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381,455	77,022	0	0	0	6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6,566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官學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本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 合計	投資及增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 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465,10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58,53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56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司法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支出						
	資本移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司法官學院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601,585,018	597,196,158	2 負債	3,433,601	2,104,294
11 流動資產	3,438,652	2,104,294	21 流動負債	65,001	20,214
110103 專戶存款	3,433,601	2,104,294	210302 應付代收款	65,001	20,214
110303 應收帳款	5,051	0	28 其他負債	3,368,600	2,084,080
14 固定資產	595,291,822	592,668,764	280301 存入保證金	3,368,600	2,084,080
140101 土地	493,542,235	493,542,235	3 淨資產	598,151,417	595,091,864
140401 房屋建築及設備	153,045,896	153,045,896	31 資產負債淨額	598,151,417	595,091,864
減：140402 累計折舊— 房屋建築及設備	-81,668,597	-80,057,405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598,151,417	595,091,864
140501 機械及設備	61,797,597	52,921,077			
減：140502 累計折舊— 機械及設備	-39,906,929	-35,520,053			
1406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899,598	12,596,301			
減：140602 累計折舊— 交通及運輸設備	-9,384,641	-8,465,247			
140701 雜項設備	34,005,903	32,294,771			
減：140702 累計折舊— 雜項設備	-29,039,240	-27,688,811			
16 無形資產	2,848,544	2,417,100			
160102 電腦軟體	2,848,544	2,417,100			
18 其他資產	6,000	6,000			
180201 存出保證金	6,000	6,000			
合 計	601,585,018	597,196,158	合 計	601,585,018	597,196,158

備註:

保證品(應付保證品) 250,000元

司法官學院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462,604,204	395,270,536	67,333,668
公庫撥入數	461,975,925	395,194,190	66,781,73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7,000	1,600	25,400
規費收入	232	328	-96
財產收益	370,960	63,024	307,936
其他收入	230,087	11,394	218,693
支出	462,860,364	407,114,953	55,745,411
繳付公庫數	623,228	268,181	355,047
人事支出	376,098,717	317,999,190	58,099,527
業務支出	75,825,787	76,423,556	-597,769
獎補助支出	60,000	64,000	-4,000
財產損失	12,011	52,362	-40,351
折舊、折耗及攤銷	10,240,621	12,307,664	-2,067,043
收支餘絀	-256,160	-11,844,417	11,588,257

司法官學院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433,601	
			本年度部分		3,433,601	
			01 國庫存款	3,433,601		
			總計		3,433,601	

司法官學院
應收帳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5,051	
			本年度部分		5,051	
			114		5,051	
			一百一十四年度			
			1223100200-0	5,051		
			雜項收入			
			1223100201-2	5,05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總計		5,051	

司法官學院

土地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93,542,235	
			本年度部分		493,542,235	
			總計		493,542,235	

司法官學院
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53,045,896	
			本年度部分		153,045,896	
			總計		153,045,896	

司法官學院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1,668,597	
			本年度部分		81,668,597	
			總計		81,668,597	

司法官學院
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3,354,567	
			本年度部分		53,354,567	
			預算性質部分		8,443,030	
			本年度部分		8,443,030	
			114		8,443,030	
			一百一十四年度			
			3423101000-0*	8,443,030		
			司法人員訓練			
			總 計		61,797,597	

司法官學院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9,906,929	
			本年度部分		39,906,929	
			總計		39,906,929	

司法官學院
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2,570,928	
			本年度部分		12,570,928	
			預算性質部分		328,670	
			本年度部分		328,670	
			114		328,670	
			一百一十四年度			
			3423101000-0* 司法人員訓練	328,670		
			總 計		12,899,598	

司法官學院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9,384,641	
			本年度部分		9,384,641	
			總計		9,384,641	

司法官學院
雜項設備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3,389,182	
			本年度部分		33,389,182	
			預算性質部分		616,721	
			本年度部分		616,721	
			114		616,721	
			一百一十四年度			
			3423101000-0*	616,721		
			司法人員訓練			
			總 計		34,005,903	

司法官學院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9,039,240	
			本年度部分		29,039,240	
			總計		29,039,240	

司法官學院
電腦軟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848,544	
			本年度部分		2,848,544	
			總計		2,848,544	

司法官學院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000	
			以前年度部分		6,000	
			106		6,000	
			一百零六年度			
			04		6,000	
			其他			
106	02	14	300017 轉帳傳票 將本年度預付款轉作存出保證金-本 學院有線電視全面提升為數位化數位 機上盒保證金	6,000		
			總 計		6,000	

司法官學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5,001	
			本年度部分		65,001	
			02 公(眷)保費扣繳款	2,466		
			03 勞保費扣繳款	2,778		
			05 勞工人員全民健保費扣繳款	18,119		
			19 勞工退休金提繳款	6,576		
			114 一百一十四年度		35,062	
			93 毒品防制基金補助款	35,062		
114	11	25	100093 收入傳票 收到114年度毒品防制基金第3期補助 款(普收總號33號)	35,062		
			總 計		65,001	

司法官學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368,600	
			本年度部分		1,950,000	
			114 一百一十四年度		1,950,000	
			02 履約保證金		1,650,000	
114	09	26	100071 收入傳票 收到「行政區及教學區天花板等更新工程(案號:114-C-001)」之履約保證金115.5.1止(普收總26號)	500,000		
114	09	26	84750913 森平設計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300149 轉帳傳票 押標金轉履保金-「行政區及教學區天花板等更新工程(案號:114-C-001)」之履約保證金115.5.1止(普收總號24號)	500,000		
114	12	02	84750913 森平設計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100097 收入傳票 收到「115年度駕駛、行政管理及基礎水電空調設備協力處理勞務案(案號:115-A-007)」之履約保證金115.12.31止(普收總37號)	200,000		
114	12	17	95258535 信達國際管理實業社 100102 收入傳票 收到「115年度辦公大樓清潔維護勞務承攬採購案(案號:115-A-008)」之履約保證金115.12.31止(普收總38號)	150,000		
114	12	31	66811178 運達環境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100106 收入傳票 收到「115年度餐廳、廚房膳食專業服務採購案(案號:115-A-009)」之履約保證金115.12.31止(普收總40號)	300,000		
			16754898 沙山食品有限公司			
			03 保固保證金		300,000	

司法官學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4	12	23	300200 轉帳傳票 履保金轉保固金-「宿舍區2樓整修工程」(案號:114-C-002)之保固金至15.12.11止(普收總號39號) 00936710 日昌土木包工業	100,000		
115	01	12	300208 轉帳傳票 履保金轉保固金-「高壓電氣設備採購案」(案號:114-B-001)之保固金至118.1.6止(普收總號43號) 13000257 建伸電機有限公司	200,000		
			以前年度部分			1,418,600
			110 一百一十年度			400,000
			03 保固保證金	400,000		
111	01	13	100084 收入傳票 收到台灣南海公司繳教學區屋頂及大門車寄防水工程保固保證金116.01.07止(普收總40號、保字第9號) 07125700 台灣南海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		
111	01	14	300212 轉帳傳票 履保金轉保固金-台灣南海公司教學區屋頂及大門車寄防水工程之保固金116.01.07止(普收41號) 07125700 台灣南海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220,000
			03 保固保證金	220,000		
111	08	08	100044 收入傳票 收到無障礙設施改善工程(電梯工程)之保固保證金116.07.13止(普收總20號) 16059982 祥舜營造有限公司	210,000		

司法官學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1	12	09	100071 收入傳票 收到學員餐椅採購案之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限至114.12.07止)(普收總31號) 54985511 盛泰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10,000		已通知廠商,待廠商辦理退還事宜。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350,000	
			03 保固保證金	350,000		
112	04	20	100025 收入傳票 收到大禮堂、餐廳內部改善工程案之保固保證金116.12.30止(普收總05號) 16059982 祥舜營造有限公司	270,000		
112	11	23	100087 收入傳票 收到112年度教室影音設備服務規劃建置案之保固保證金115.11.21止(普收總21號) 22344079 傑豐企業有限公司	80,000		
			1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448,600	
			02 履約保證金	151,000		
113	02	22	100018 收入傳票 收到「113年設置自動販賣機場地標租案(案號:113-D-001)」之履約保證金115.1.31止(普收總04號) 12643112 統一速邁自販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13	11	07	100121 收入傳票 收到「114年度辦公大樓清潔維護勞務承攬採購案(案號:114-A-005)」之履約保證金114.12.31止(普收總55號) 94210015 承達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150,000		
			03 保固保證金	297,600		

司法官學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3	05	06	300067 轉帳傳票 履保金轉保固金-「112年度多功能無 紙化教學教室軟、硬體基礎設施委外 資訊規劃服務案」之保固金至116.4. 19止(普收16號) 54022240 大塊系統工程股份有限 公司	297,600		
			總計		3,368,600	

司法官學院
保證品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50,000	
			以前年度部分		250,000	
			1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250,000	
113	11	20	300166 轉帳傳票 收到114年度駕駛協力業務處理勞務承攬採購案(114-A-004)之履約保證金114.12.31止(國保字第165698號、普收總58號)	250,000		
			總 計		250,000	

本 頁 空 白

司法官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493,542,235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153,045,896	-80,057,405
機械及設備	52,921,077	-35,520,053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596,301	-8,465,247
雜項設備	32,294,771	-27,688,811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0	0
小 計	744,400,280	-151,731,516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2,417,100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什項資產	0	0
小 計	2,417,100	0
合 計	746,817,380	-151,731,516

備註：

1. 本年度成本變動增加數13,910,290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0,594,421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3,315,869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9,991,421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9,991,421元。
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0,594,421元與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9,991,421元，差額603,000元，係因⑦其他：購建中固定資產完工轉列資產603,000元。

學院
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0	0	493,542,235
0	0	0	0
0	0	-1,611,192	71,377,299
9,883,809	1,007,289	-4,386,876	21,890,668
328,670	25,373	-919,394	3,514,957
1,895,161	184,029	-1,350,429	4,966,663
0	0	0	0
0	0	0	0
12,107,640	1,216,691	-8,267,891	595,291,822
0	0	0	0
0	0	0	0
603,000	603,000	0	0
0	0	0	0
1,199,650	768,206	0	2,848,54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802,650	1,371,206	0	2,848,544
13,910,290	2,587,897	-8,267,891	598,140,366

司法官學院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項目	決算數	調整數	會計收支	會計科目
歲入	628,279	461,975,925	462,604,204	收入
	-	461,975,925	461,975,925	公庫撥入數
稅課收入	-	-	-	稅課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27,000	-	27,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232	-	232	規費收入
財產收入	370,960	-	370,960	財產收益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	投資收益
捐獻及贈與收入	-	-	-	捐獻及贈與收入
其他收入	230,087	-	230,087	其他收入
歲出	475,094,111	-12,233,747	462,860,364	支出
	-	623,228	623,228	繳付公庫數
人事費	376,098,717	-	376,098,717	人事支出
業務費	88,943,973	-13,118,186	75,825,787	業務支出
獎補助費	60,000	-	60,000	獎補助支出
設備及投資	9,991,421	-9,991,421	-	
	-	12,011	12,011	財產損失
	-	-	-	投資損失
債務費	-	-	-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	10,240,621	10,240,621	折舊、折耗及攤銷
	-	-	-	其他支出
歲計餘絀	-474,465,832	474,209,672	-256,160	收支餘絀

備註：

- 1.公庫撥入數調整數：係本年度歲出實現數461,975,925元。
- 2.繳付公庫數調整數：係本年度歲入實現數623,228元。
- 3.業務支出調整數：係本年度業務費保留數13,118,186元。
- 4.設備及投資調整數：係本年度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9,991,421元，已列入資產科目，爰予調減。
- 5.財產損失調整數：係本年度報廢財產殘值12,011元。
- 6.折舊、折耗及攤銷調整數：係本年度折舊、折耗及攤銷數10,240,621元。

司法官學院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2,104,294
(一).專戶存款	2,104,294
二、本期收入	456,991,541
(一).本年度歲入	628,279
1.實現數	623,228
(1).其他	623,228
2.應收數	5,051
(1).其他	5,051
(二).歲入應收數	-5,051
1.本年度新增應收數(-)	-5,051
(三).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44,787
(四).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1,284,520
(五).公庫撥入數	461,975,925
1.本年度歲出撥款	461,975,925
(六).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6,936,919
1.未涉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之項目	-6,936,919
(1).財產交易利益(損失)	-12,011
(2).折舊、折耗及攤銷(-)	-10,240,621
(3).其他影響非流動資產之項目	3,315,713
收 項 總 計	459,095,835
付項	
一、本期支出	455,662,234
(一).本年度歲出	475,094,111
1.實現數	461,975,925
(1).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9,991,421
(2).其他	451,984,504
2.保留數	13,118,186
(二).歲出保留數	-13,118,186
1.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13,118,186
(三).固定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固定資產	-7,368,363
(四).無形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無形資產	431,444
(五).繳付公庫數	623,228
1.本年度歲入繳庫	623,228

司法官學院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二、本期結存	3,433,601
(一).專戶存款	3,433,601
付 項 總 計	459,095,835

司法官學院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3	493,542,235	
		公頃	0.409841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5	71,377,299	
		平方公尺	16,669.41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947.9	21,890,668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3,514,957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4		
	其他	件	325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3	4,966,663	
	其他	件	756.12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595,291,822	

司法官學院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0	0	
		公頃	0.00000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0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0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0	

司法官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辦理情形
第一項	<p>壹 總預算部分</p>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單位預算部分</p> <p>針對中央各機關及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大陸地區旅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數位發展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全數刪除；中央研究院與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警政署及所屬、移民署統刪30%；其餘統刪80%，其中國立故宮博物院、大陸委員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數位發展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及監察院全數刪除；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家安全會議、國防部、國防部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體育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海巡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中央研究院、青年發展署、僑務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審計部與調查局統刪15%，均不得流用；其餘統刪60%，其中總統府、行政院、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署、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業金融署、農糧署及所屬、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中央健康保險署、國民健康署、社會及家庭署、氣候變遷署、資源循環署、化學物質管理署、環境管理署、國家環境研究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國內旅費：中央研究院、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與審計部統刪15%，其餘統刪20%，均不得流用。 水電費：統刪10%(教育部所屬各級學校及各級公共圖書館、博物館、美術館、中央研究院、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除外)。 特別費：統刪60%，其中行政院及所屬、大陸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內政部、農業部、數位發展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法務部、銓敘部、監察院、勞動部全數刪除，均不得流用。 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5%，其中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 	<p>已遵照辦理。</p>

司法官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容	辦 理 情 形
	<p>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外交部、國防部所屬、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10%，其中國家安全會議、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審計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國家教育研究院、司法官學院、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智慧財產局、商業發展署、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公路局及所屬、航港局、獸醫研究所、農業藥物試驗所、生物多樣性研究所、種苗改良繁殖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3%，其中國防部所屬、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10%，其中主計總處、立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p>	

司法官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國土管理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能源署、中央氣象署、航港局、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獸醫研究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業金融署、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另有預算案決議外，統刪60%。</p> <p>11. 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6%，其中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消防署及所屬、國防部、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p>	

司法官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研究所、廉政署、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商業發展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交通部、公路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業部、疾病管制署、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2. 前述六至九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p> <p>13. 如總刪減數未達939億元7,500萬元（約3%），另予補足。</p>	
第 二 項	<p>為利政府經費花在刀口上，發揮更大財政效益，並避免政府機關、事業機構圖利特定媒體。因此要求各政府機關114年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所編列之政策宣導費用，由單一媒體含相關企業，該年度得標金額合計不得超過該部會該項預算金額的5%。</p>	依採購法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函釋等相關規定辦理。
第 三 項	<p>立法院於審議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作成決議，自111年度起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單位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以利控管。爾後，政策宣導費於各部會中分裂為兩個部分，分別為媒宣費以及推展費。主計總處定義媒宣費是委託媒體刊登廣告的經費，推展費是辦理各項活動、拍影片等經費。推展費及媒宣費於營業和非營業基金中，係二級預算科目，因此在預算書中各項費用彙計表裡皆有表列，然而在公務預算中，由於媒宣費和推展費皆為三級預算科目，因此於預算書的各項費用彙計表中皆看不到相關統計數字。經追查發現，農業部、勞動部等部分部會利用基金中之推展費挪用相關經費，且於媒宣費之使用上大多採限制性招標並且高度集中於特定媒體。為了讓政策宣傳管道更加多元，爰要求媒宣費採限制性招標者，金額需限縮至各單位年度預算的一成以內，並自115年度起，預算書增加表列推展費預算，以利國會監督。</p>	<p>1. 辦理限制性招標部分，依採購法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函釋等相關規定辦理。</p> <p>2. 預算書格式部分，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第 四 項	<p>立院預算中心針對政府媒宣費報告指出，各機關媒宣費連續三年的得標廠商採限制性招標居多，且「得標廠商集中度甚高」，恐使政府政策及宣傳業務未能擴及社會大眾，必須檢討適妥性。經查，交通部連續三年之媒宣費有集中特定廠商之現象。</p> <p>行政院及各部會該項預算辦法令政策溝通，包括針對國家施政計畫及政策、整體施政、重大事件及災害防救、加強防詐騙與防制錯假訊息等。然，行政院有各部會協助宣導業務，應無增加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預算之需求。應注意避免集中特定廠商且得標數量之前三名廠商不超過標案10%、限制性招標之採購案不應超過20%之現象，以維持媒體政策之衡平性。</p>	依採購法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函釋等相關規定辦理。
第 五 項	<p>110年立院審查預算法修法，於預算法第62條之1明定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預算，各主管機關應就其執行情形加強管理，按月於機關資訊公開區公布宣</p>	遵照辦理。

司法官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六 項	<p>導主題、媒體類型、期程、金額、執行單位等事項，並於主計總處網站專區公布，按季送立法院備查。惟經立院查核110年至113年各機關執行情形，發現揭露資訊量雖多，卻無彙整揭露全年整體媒宣費及個別媒體全年度彙整數之資訊，又媒宣費多以限制性招標方式辦理，有部分機關得標廠商集中度甚高，致有改進之處。致使立院及民眾難窺媒宣費整體執行全貌，亦引發外界浪費公帑雇用網軍、大內宣、掌控媒體輿論之疑慮，爰要求各主管機關應作成每季及年度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傳費預算分析報告，包括得標廠商和標案金額、宣導成效等分析資訊，公布於主計總處網站專區及各主管機關網站。</p> <p>根據立法院預算中心指出111至114年度中央政府公務預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下稱媒宣費)由17.03億增至26.5億，按行政院主計總處歷年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皆規定，宣導經費應力求撙節、避免浮濫，惟每年媒宣費仍然持續增漲，以114年為例，公務預算媒宣費超逾1,000萬元者計19個，增幅介於10.96%至8,607.92%間，且有部分機關將類似或相同宣導項目之預算分散編列於公務預算、非營業基金或特別預算，宣導效益更未有客觀評核指標得以佐證，恐致媒宣費淪為執政黨培養特定立場媒體的政治工具。</p>	<p>配合行政院114年5月16日院授主預彙字第1140101475A號函訂定「中央各主管機關編製一百十五年度概算應行注意辦理事項」辦理。</p>
第 七 項	<p>為強化監督機制，立法院於110年修正預算法第62條之1，要求揭露政策宣導預算執行情形，規定包括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電視媒體等經費執行情形應有公開之揭露機制，包括主題、媒體類型、期程、金額、執行單位等，各主管機關需按月在資訊公開區公布相關資訊，及主計總處網站專區公布，並按季送立法院備查。</p> <p>本次審查各機關之出國預算，發現出國考察費用的決算情形及預算編列，往往與執行情形不一，對於考察的執行情況和報告內容缺乏有效驗證機制，難以確認是否符合原計劃目標；且有些考察行程過於形式化，未必對政策制定或執行有實質幫助，可能被質疑為公款旅遊之不良觀感。以上經費可能濫用及效果不彰引發之社會質疑，將損害政府公信力，同時與一般民眾對於節省公帑的期待背道而馳，故有改善及公開透明之必要。例如數發部編列2,200多萬元出國預算，比外交部還多，200多人平均1人有8萬元以上旅費。又例如，行政院111年原定22項出國計畫，實際執行僅3項，變更8項，變更率高達36.36%；2023年的出國計畫變攀升至58.82%，完全偏離年度計畫的原則。</p> <p>對於「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及國外旅費之執行檢討」立法院已有多次研究報告建議，各主管機關應針對派員出國年度計畫之擬定、預算編列、經費支用控管、計畫變更程序、相關業務人員選派及事前評估與準備等辦理原則，建立派員出國計畫之標準作業程序(SOP)。同時，出國計畫之替代方案多元，如透過國內專家學者訪談或座談，及請求駐外機構協助撰寫報告等，尚非一定要編列出國考察之經費，以節省公帑。</p> <p>基於以上原因，應參照預算法第62條之1經費公開揭露之精神，要求各機關按月公開出國考察費用明細，包括考察目的、地點、參與人員、經費、實際成果等內容；同時在行政院或主計總處設立專區，集中展示資訊，便於公眾查詢和監督，使經費使用透明，並且按季將相關執行情況送交立法院備查，</p>	<p>依相關規定辦理。</p>

司法官學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八 項	<p>確保立法機關有效監督，回應社會對政府財政紀律的期許。</p> <p>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下稱補助辦法）規定，中央對地方政府補助事項包含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基本財政收支差短與定額設算之教育、社會福利及基本設施等一般性補助、計畫型補助及重大事項之專案補助等，其中計畫型補助範圍又以計畫效益涵蓋面廣，且具整體性之計畫項目，跨越直轄市、縣（市）或二個以上縣（市）之建設計畫，具有示範性作用之重大建設計畫，及因應中央重大政策或建設，需由直轄市或縣（市）政府配合辦理等4項為限。</p> <p>中央各機關透過計畫型補助款挹注地方財源，以導引地方政府達成其政策目標，執行成果已具成效。惟部分計畫偏離補助辦法原定範疇，或屬一般性經常支出，其性質多屬常態性補助，或採定額補助、或依市縣人口比率、或依增加之低收入戶人數比例等分配補助經費，與計畫型補助款應按補助項目性質，訂定對地方政府所提補助計畫有關財務計畫檢核基礎規範，俾利評定成績並排列優先順序依序補助之性質未盡相符。</p> <p>又補助辦法第15條第1項規定，中央政府各主管機關應就計畫型補助款之執行，訂定共同性或個別計畫之管考規定，明定補助計畫之辦理期程及完成期限及補助計畫執行之查核點及管考週期，並定期進行書面或實地查核。惟部分機關未將管考規定函報行政院備查，或所訂管考規定未盡周延。鑑於中央主管機關辦理計畫型補助項目繁多，其施政目標、期程功能、模差異性極大，允宜釐清管考規定應函報該院備查之範疇，及督促中央主管機關完備管考機制。</p> <p>有鑑於近年來計畫型補助款之規模逐年擴增，部分計畫偏離原定範疇，且補助資訊及管考結果之公開未盡完整透明，其執行結果未能達到預期效益，爰提案要求自115年度起，各機關編列計畫型補助經費應於單位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並檢附中央補助機關管考機制，以強化補助款配置及運用效益。</p>	遵照辦理。
第 九 項	<p>中央政府各單位之預算通刪項目辦理情形係列於預算案中的「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惟「辦理情形」欄位所列之內容，各單位書寫方式不同，大部分單位未列預算勾支或替代科目，恐有資本門預算科目誤流用之虞。</p> <p>爰提案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針對「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中之通刪決議，檢討與研議修正其概算書表格式與內容，明確規範應載明通刪項目之勾支或替代情形，且不得以資本門代替經常門，俾利政府財政透明，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附屬單位預算涉及本學院應辦部分</p> <p>無。</p> <p>總決算部分</p> <p>112年度決算係依決算法第28條規定視同審議通過，無決議應辦理事項。</p>	本學院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貳		

主辦會計人員： 

機關長官： 